

全部系统组件应无碰挂变形及其他机械性损伤，表面应无锈蚀，保护涂层应充好，铭牌和保护对象标志牌应清晰，手动操作装置的防护罩、铅封和安全标志应完整。

3、灭火剂和驱动气体储存容器内的压力，不得小于设计储存压力的90%。

五、灭火系统的设备状态和运行状况应正常。

1、注明灭火系统的主机型号，报警区域。

2、检查报警主机是否正常。

3、探测器是否正常。

4、手自动开关是否正常。

5、对灭火剂储存容器，液仁单向网，高压软管，焦流管，细动装量，管网与喷嘴等全部系统组成进行外观检查。

六、每季模拟火灾实验，检查系统的可靠性。（季检）

1、可燃物的种类、分布情况，防护区的开口情况，应符合设计规定。

2、储存装置间的设备、灭火剂输送管道和支、吊架的固定，应无松动

3、连接管有无变形、聚纹及老化，必要时送质量检验机构进行检测或更换。

4、各喷嘴孔口应无堵塞。

5、对高压二氧化碳储存容器逐个进行称重检查，灭火剂净重得小于设计储存量的90%

6、灭火剂输送管道有损伤与堵塞现象时，应按规范规定进行严密性试验和吹扫。